

监理工作联系单

工程名称：朝阳和光光伏并网发电项目

编号：CYHG-ZH-LX--39

致：江苏启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朝阳和光项目部：

事由：光伏场区消缺闭环、进度事宜

内容：

一：依据 6 月 8 日会议纪要说明光伏场区在 6 月 18 日完成自检消缺闭环，6 月 20 日之前上报监理验收，目前未见施工效果，现依据通威要求你单位必须在 2018 年 7 月 14 日完成全部光伏场区消缺闭环工作，如不按时完成，经业主同意将按每天 2 万元罚款。

二：经业主要求你单位对光伏场区围栏、视频监控、道路、升压站及水井必须作出明确施工进度计划。

对于以上情况要求你单位必须在明天上午 9 点之前以书面形式回复上报监理部。

项目监理机构（章）：

总/专业监理工程师

日

期



注：本表一式 3 份，由项目监理机构填写，建设单位、项目监理机构、承包单位各一份。